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2 年 6 月 19 日(星期三)上午九時

地點：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安路二號活動中心一樓大禮堂

出席：出席及代理出席股東代表股份總數共計：2,496,346,631 股(含以電子方式出席：500,067,852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3,680,867,829 股(已扣除公司法第 179 條無表決權股份：7,518,364 股)之 67.82%。

列席：理律法律事務所馮博生律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洪國田會計師、余鴻賓會計師

主席：焦董事長佑鈞



記錄：溫堅



宣佈開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3,680,867,829 股(已扣除公司法第 179 條無表決權股份：7,518,364 股)。出席統計截至 8 時 55 分為止，出席總股數：2,495,956,939 股(含親自出席：1,035,313,206 股、委託出席：960,575,881 股及以電子方式出席：500,067,852 股)，逾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經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主席致詞：(略)。

報告事項：

一、總經理報告：

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詳見附件一），敬請 鑑核。

二、監察人報告：

審查本公司一〇一年度決算書表（詳見附件三），敬請 鑑核。

三、其他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可分配盈餘之調整情形及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情形如下：

- 1、依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辦理。
- 2、本公司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認列之累積虧損為新台幣 4,335,976 仟元，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調增累積虧損新台幣 94,774 仟元，調整後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認列之累積虧損為新台幣 4,430,750 仟元。
- 3、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就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惟本公司於轉換日之保留盈餘為負數，免依上述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二）變更本公司廠務設施及機器設備之折舊年限：

- 1、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公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第 51 段之規定，企業應定期檢視資產之耐用年限，以使資產帳列價值較符合其實際使用情況。
- 2、經委託中華徵信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重新評估本公司廠務設施及機器設備經濟耐用年限後，依資產實際使用狀況，擬變更折舊年限如下：
 - (1)廠務設施：除附屬管路設施（主係機台配管及化學品管路等）維持現行 11 年外，餘水電、空調、氣體管路設施、潔淨室由現行 11 年變更為 15 年。
 - (2)機器設備：電腦設備維持現行 4 年外，餘由現行 6 年變更為 8 年。
- 3、上項折舊年限變動預定自民國 102 年 7 月 1 日起適用，延長折舊年限預估使民國一〇二年度折舊費用減少約新台幣 10 億元。

4、前二項年限變更之評估及影響金額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洪國田會計師複核完成，並出具複核意見書詳見附件四。

5、本案經本公司第九屆第十五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監察人承認後，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完成公告程序。

(三) 本公司大陸投資情形報告如下：

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文號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核准金額
經審二字第09900553430號	華邦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	US\$9,000,000

(四) 本公司全體董事、監察人持股情形，報告如下：

1、依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及「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之規定：

(1) 本公司全體董事所持有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不得少於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之百分之三，即 110,651,586 股。

(2) 本公司全體監察人所持有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不得少於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之百分之〇·三，即 11,065,159 股。

2、截至本(一〇二)年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記載之個別及全體董事、監察人持股情形，詳見本手冊附件五。

3、本公司全體董事、監察人持股已達法定股權成數標準。

(五) 本公司一〇二年股東常會並無股東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規定，於公司公告受理股東提案期間（自民國 102 年 4 月 1 日起至 4 月 10 日止），向公司提出書面提案。



承認及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謹造具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提請 承認案。

說明：一、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

二、前項財務報表業經第九屆第十三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會計師出具查核意見書，併同營業報告書送交監察人查核竣事。

決議：表決時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2,496,346,631權；其中2,386,247,771權(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424,741,155權)同意通過，占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95%，超過二分之一。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 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一年度虧損撥補，提請 承認案。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稅後虧損計新台幣 1,852,536,163 元，茲擬具虧損撥補表如下。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虧損撥補表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摘 要	金 額
上期累積虧損	(\$2,483,439,763)
減：101 年度稅後虧損	(1,852,536,163)
期末累積虧損	(\$4,335,975,926)

二、本案經第九屆第十四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決議：表決時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2,496,346,631 權；其中 2,399,016,274 權(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437,509,658 權)同意通過，占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 96%，超過二分之一。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 提

案由：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提請 核議案。

說明：一、配合證券主管機關推動董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之政策，擬將董監事選舉改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二、茲擬具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詳見附件六。

決議：表決時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2,496,346,631權；其中2,399,068,441權(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437,561,825權)同意通過，占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96%，超過二分之一。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第四案

董事會 提

案由：修正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提請 核議案。

說明：一、配合本公司公司章程修正董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二、茲擬具「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

決議：表決時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2,496,346,631權；其中2,399,063,447權(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437,556,831權)同意通過，占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96%，超過二分之一。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第五案

董事會 提

案由：修正本公司內部規章，提請 核議案。

說明：修正本公司內部規章如下：

一、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一) 依中華民國 101 年 11 月 30 日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問答集及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22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審字第 1000062465 號令修正發布「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辦理。

(二) 依上項函令修正子公司及關係人定義，茲擬具修正條文對照表，詳見附件八。

二、修正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一)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辦理。

(二) 本次修正重點為避險關係種類之用詞定義，由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公報之定義修改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AS 39 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定義；會計處理方式由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公報及第三十六號公報修改為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AS 39 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IAS 32 金融工具：表達」及「IFRS 7 金融工具：揭露」；並增修參考文件，茲擬具修正條文對照表，詳見附件九。

三、修正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

(一)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1 年 7 月 6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9874 號令及 101 年 8 月 27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9051 號令辦理。

(二) 茲擬具「背書保證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詳如附件十。

四、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一)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1 年 7 月 6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9874 號令及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26 日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問答集辦理。

(二) 茲擬具「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詳如附件十一。



決議：表決時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2,496,346,631 權；其中 2,399,055,458 權(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437,548,842 權)同意通過，占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 96%，超過二分之一。
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第六案

董事會 提

案由：擬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提請 核議案。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第 1 項「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許可」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法人董事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朱有義先生)於下列與本公司所營事業相同公司擔任董事及經理人：

(一) 自民國 99 年 6 月 25 日起，於本公司所營事業相同公司華新科技(股)公司擔任董事，該公司主要從事被動電子元件之製造、加工及銷售，屬本公司之營業範圍。

(二) 自民國 100 年 6 月 10 日起，於本公司所營事業相同公司瀚宇博德(股)公司擔任法人董事代表人，該公司主要從事印刷電路板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屬本公司之營業範圍。

(三) 自民國 100 年 6 月 15 日起，於本公司所營事業相同公司精成科技(股)公司擔任法人董事代表人及經理人，該公司主要從事印刷電路板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屬本公司之營業範圍。

三、本公司董事于鴻祺先生自民國 100 年 6 月 15 日起，於本公司所營事業相同公司精成科技(股)公司擔任董事，該公司主要從事印刷電路板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屬本公司之營業範圍。

四、請許可解除法人董事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朱有義先生)及董事于鴻祺先生自就任上述各該同業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日起競業禁止之限制及不行使對前述董事自就任各該同業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日起之歸入權行使。

決議：第 6-1 案扣除股東戶號 1 號，戶名華新麗華股份有公司，表決權數 858,091,531 權，於本案同意自行迴避；另朱有義先生無持股，不適用表決迴避，表決時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1,638,255,100 權；其中 1,540,930,594 權(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437,515,509 權)同意通過，占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 94%，超過二分之一。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第 6 - 2 案于鴻祺先生無持股，不適用表決迴避，表決時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2,496,346,631 權；其中 2,398,975,799 權(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437,469,183 權)同意通過，占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 96%，超過二分之一。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臨時動議：無。

散 會（上午九時五十八分）。

（本次股東常會之詳盡內容仍以會議影音記錄為準）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〇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



2012 年全球經濟成長趨緩，終端需求疲弱，加上智慧型行動裝置逐漸取代個人電腦，使得 PC 相關需求受到侵蝕，但本公司的 DRAM 與 Flash 產品全年出貨量仍持續增長，惟受產品跌價影響，2012 年全年度營業額新台幣 254 億 1 仟 9 佰萬元，較去年度減少 7%。合併新唐等子公司之營業額總計新台幣 329 億 6 仟 5 佰萬元，較去年度減少 5%。稅後純損為新台幣 18 億 5 仟 3 佰萬元，每股純損新台幣 0.5 元。

茲將一〇一一年度營業狀況報告如下：

在市場銷售方面，本公司持續改善產品組合的平衡性，Flash 產品業績所佔比重已經達整體業績之四成，華邦積極擴展利基型 DRAM 與 Flash 產品的出貨量與市佔率，其中串列式 Flash 出貨量已位居全球第一，本公司良好的產品品質與售後服務廣受客戶認同，為業界的領導廠商。Mobile DRAM 產品線則戮力發展 Low Power DRAM 的研發與銷售，提供客戶更完整產品方案。華邦持續積極的耕耘高品質、高門檻的終端應用，如 KGD、車用電子、工業用設備，並藉由智慧型行動裝置周邊模組切入世界一級客戶，推動公司業績成長。

在生產製造方面，46 奈米製程 DRAM 產品及 58 奈米製程 Flash 產品已經導入量產，本公司以輕晶圓廠策略審慎決策產能規劃，並優化產品與客戶組合，藉此改善產品線獲利能力與穩定性。自有的技術研發能力、完整的產品組合、穩健的產能供給，使華邦成為世界一流的利基型記憶體解決方案供應商。

在財務方面，本公司 2012 年 11 月份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十家經營績效良好的銀行機構簽訂新台幣 50 億元的聯貸合約以充實營運資金與償還借款，因應變化迅速的產業環境。嚴格控管財務體質並擁有優良的債信能力，提供了華邦電子強而有力的後盾去面臨未來的挑戰。

2012 經過了 DRAM 記憶體大廠的整併，及行動記憶體因可攜式裝置成長，逐漸成為產業主流，供需兩面均有大改變，面對 2013 年嶄新的產業環境，華邦電子致力於提供全方位中低密度記憶體解決方案，並深耕利基型記憶體市場，且專注經營高進入障礙、高品質需求的應用及世界一級品牌客戶，運用良好產品品質、服務與穩定的交貨永續經營客戶關係，以期達成穩健獲利之目標。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詹東義



會計主管：梁文穎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3,707,404	7	\$ 3,812,987	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	\$ 2,716,474	5	\$ 1,539,592	3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流動(附註二及五)	23,551	-	1,703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四)	499,376	1	199,763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 八)	704,091	2	707,542	1	2120	應付票據	812,253	2	849,714	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及六)	286	-	382	-	2140	應付帳款	2,798,923	5	2,640,929	5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六)	3,004,575	6	2,447,898	4	2224	應付設備款	125,116	-	632,910	1
1150	應收款項—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及二 二)	578,568	1	701,771	1	2228	其他應付款	1,551,004	3	1,623,695	3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60,902	-	85,609	-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十五)	4,483,330	9	7,158,327	12
1210	存貨(附註二及七)	7,107,687	13	6,427,420	1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22,962	-	23,503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二 十)	147,000	-	210,00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3,009,438	25	14,668,433	25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370,674	1	328,827	1		長期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5,804,738	30	14,724,139	25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	6,550,000	12	7,966,663	13
	基金及投資						其他負債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 及八)	64,530	-	64,800	-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六)	193,077	-	154,308	1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 註二、九及二十二)	56,481	-	61,855	-	2289	產品責任保證負債(附註二)	102,297	-	94,271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 十)	5,387,887	10	4,825,200	9	2888	其他負債—其他	231,728	1	132,197	-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5,508,898	10	4,951,855	9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527,102	1	380,776	1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十一)					2XXX	負債合計	20,086,540	38	23,015,872	39
	固定資產原始成本						股東權益				
1501	土地	799,147	1	799,147	1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十七)	36,856,012	69	36,802,302	63
1521	房屋及建築	16,357,176	31	16,148,157	28		資本公積				
1531	機器設備	66,351,722	124	64,599,851	111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1,971,862	4	1,971,862	3
1681	其他設備	2,560,421	5	2,504,366	4	3260	長期股權投資	27,868	-	23,913	-
15X1	小計	86,068,466	161	84,051,521	144	3272	認股權(附註二及十八)	9,285	-	13,960	-
15X9	減：累計折舊	(57,765,137)	(108)	(49,782,156)	(85)	3280	其他	190,111	-	222,784	1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92,945	-	125,671	-	3350	累積虧損	(4,335,976)	(8)	(2,483,440)	(4)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28,396,274	53	34,395,036	59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780	無形資產(附註二及十二)	38,430	-	548,754	1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268,081	-	359,900	1
	其他資產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附註二)	(1,408,417)	(3)	(1,449,394)	(3)
1820	存出保證金	73,522	-	80,455	-	3480	庫藏股票(附註二及十七)	(106,387)	-	(106,387)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 二十)	3,595,000	7	3,532,000	6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33,472,439	62	35,355,500	61
1880	什項資產	142,117	-	139,133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3,810,639	7	3,751,588	6						
1XXX	資產總計	\$ 53,558,979	100	\$ 58,371,372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53,558,979	100	\$ 58,371,37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詹東義



會計主管：梁文穎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碼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25,418,819	100	\$ 27,214,454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七)	<u>23,475,716</u>	<u>92</u>	<u>24,149,499</u>	<u>89</u>
5910 營業毛利	<u>1,943,103</u>	<u>8</u>	<u>3,064,955</u>	<u>11</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675,400	3	606,800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682,970	3	534,781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600,733</u>	<u>10</u>	<u>2,548,520</u>	<u>9</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959,103</u>	<u>16</u>	<u>3,690,101</u>	<u>13</u>
6900 營業損失	(<u>2,016,000</u>)	(<u>8</u>)	(<u>625,146</u>)	(<u>2</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8,901	-	24,163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 益 (附註十)	423,149	2	131,829	1
7122 投資收益	-	-	24,668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 二)	4,483	-	926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	-	7,027	-
7160 兌換利益 (附註二)	-	-	58,373	-
7250 備抵呆帳轉回利益	68,209	-	13,000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 五)	93,806	1	-	-
7480 什項收入	<u>17,312</u>	<u>-</u>	<u>70,209</u>	<u>-</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合計	<u>625,860</u>	<u>3</u>	<u>330,195</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	362,797	2	\$	425,495	2		
7522		2,922	-		9,680	-		
7530								
		27	-		1,006	-		
7540		17,856	-		-	-		
7560		56,097	-		-	-		
7640								
		-	-		88,854	-		
7880		22,697	-		23,305	-		
7500								
		462,396	2		548,340	2		
7900	(1,852,536)	(7)	(843,291)	(3)		
8110		-	-		-	-		
9600	(\$	1,852,536)	(7)	(\$	843,291)	(3)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虧損 (附註二及二一)							
9750	(\$	0.50)	(\$	0.50)	(\$	0.23)	(\$	0.23)

假設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而作為投資時之擬制資料：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 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本期純損		(\$1,852,536)		(\$ 843,291)				
基本每股虧損	(\$	0.50)	(\$	0.50)	(\$	0.23)	(\$	0.23)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詹東義



會計主管：梁文穎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本 公 積						累 積 虧 損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合 計
	普 通 股 股 本	庫 藏 股 票 交 易	長 期 股 權 投 資	認 股 權	其 他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失		庫 藏 股 票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36,693,502	\$ 1,971,862	\$ 23,912	\$ 20,104	\$ 288,066	(\$ 1,640,149)	\$ 242,163	(\$ 51,936)	(\$ 106,387)	\$ 37,441,137	
一〇〇年度純損	-	-	-	-	-	(843,291)	-	-	-	(843,291)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	-	117,737	-	-	117,737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1,397,458)	-	(1,397,458)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發行新股(附註十七)	108,800	-	-	(10,616)	(65,282)	-	-	-	-	32,90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淨值變動影響數	-	-	1	-	-	-	-	-	-	1	
員工認股權憑證之酬勞成本(附註十八)	-	-	-	4,472	-	-	-	-	-	4,472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6,802,302	1,971,862	23,913	13,960	222,784	(2,483,440)	359,900	(1,449,394)	(106,387)	35,355,500	
一〇一年度純損	-	-	-	-	-	(1,852,536)	-	-	-	(1,852,536)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	-	(92,184)	-	-	(92,184)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110,462	-	110,462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發行新股(附註十七)	53,710	-	-	(4,816)	(32,673)	-	-	-	-	16,2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淨值變動影響數	-	-	76	-	-	-	-	-	-	76	
長期股權投資合併換股沖轉股東權益(附註十)	-	-	3,879	-	-	-	365	(69,485)	-	(65,241)	
員工認股權憑證之酬勞成本(附註十八)	-	-	-	141	-	-	-	-	-	141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6,856,012	\$ 1,971,862	\$ 27,868	\$ 9,285	\$ 190,111	(\$ 4,335,976)	\$ 268,081	(\$ 1,408,417)	(\$ 106,387)	\$ 33,472,439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詹東義



會計主管：梁文穎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純損	(\$ 1,852,536)	(\$ 843,291)
折舊	8,489,074	9,680,099
攤銷費用	529,041	523,434
呆帳轉回利益	(68,209)	(13,000)
存貨跌價、呆滯(轉回利益)及報廢損失	(69,515)	486,680
處分投資淨損失(利益)	17,856	(7,027)
長期投資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423,149)	(131,82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922	9,680
權益法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215,254	379,860
固定資產報廢及出售淨(利益)損失	(4,456)	80
員工認股權憑證之酬勞成本	141	4,472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21,848)	54,403
應收票據	96	970
應收帳款	(574,969)	613,230
應收款項－關係人	122,828	(275,20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5,294)	(10,165)
存貨	(610,752)	(1,476,316)
其他流動資產	(41,847)	121,595
什項資產	(14,768)	(35,090)
應付票據	(37,460)	(287,725)
應付帳款	157,993	650,223
其他應付款	(72,691)	71,863
其他流動負債	(541)	(58,644)
其他負債	46,695	48,63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713,865</u>	<u>9,506,93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3,018,234)	(5,965,461)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03,856)	(376,670)
增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6,915)	(316,826)
增加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8,950)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71,285	-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62,708	335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子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188,874	\$ -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u>24,584</u>	<u>4,448</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220,504)</u>	<u>(6,654,174)</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176,883	(12,223)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99,613	199,763
舉借長期借款	3,200,000	5,0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7,291,660)	(8,491,67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發行新股	<u>16,220</u>	<u>32,902</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598,944)</u>	<u>(3,271,228)</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105,583)	(418,46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812,987</u>	<u>4,231,453</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707,404</u>	<u>\$ 3,812,987</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420,219</u>	<u>\$ 549,022</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u>\$ 4,483,330</u>	<u>\$ 7,158,327</u>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數	<u>(\$ 92,184)</u>	<u>\$ 117,737</u>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u>\$ 110,462</u>	<u>(\$ 1,397,458)</u>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抵償應收帳款	<u>\$ 86,501</u>	<u>\$ -</u>
長期股權投資淨值變動影響數	<u>\$ 76</u>	<u>\$ 1</u>
長期股權投資合併換股沖轉股東權益	<u>(\$ 65,241)</u>	<u>\$ -</u>
支付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本期固定資產增加數	\$ 2,510,440	\$ 5,518,277
加：期初應付購置設備款	632,910	1,080,094
減：期末應付購置設備款	<u>(125,116)</u>	<u>(632,910)</u>
本期支付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u>\$ 3,018,234</u>	<u>\$ 5,965,461</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詹東義



會計主管：梁文穎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二及四)	\$ 5,814,928	10	\$ 6,002,597	10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三)	\$ 2,716,474	5	\$ 1,681,092	3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五)	28,721	-	3,676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四)	499,376	1	199,763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八)	704,091	1	902,713	1	2120	應付票據	812,253	1	849,713	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二及六)	327	-	534	-	2140	應付帳款	3,421,866	6	3,211,805	5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二及六)	4,608,920	8	4,113,894	7	2224	應付設備款	173,632	-	650,233	1
1150	應收款項—關係人淨額 (附註六及二二)	46,073	-	50,639	-	2228	其他應付款	2,187,998	4	2,151,012	4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14,172	-	139,144	-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十五)	4,483,330	8	7,158,327	12
1210	存貨 (附註二及七)	8,108,677	15	7,272,562	12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78,085	-	68,865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二十)	222,356	1	281,63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4,373,014	25	15,970,810	26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532,212	1	420,635	1		長期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0,280,477	36	19,188,032	31	242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五)	6,550,000	12	7,966,663	13
	基金及投資						其他負債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及八)	64,530	-	353,997	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二及十六)	417,477	1	368,676	1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及九)	604,185	1	1,245,403	2	2289	產品責任保證負債 (附註二)	119,902	-	94,271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附註二及十)	1,727,128	3	65,092	-	2880	其他負債—其他	100,778	-	99,146	-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2,395,843	4	1,664,492	3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638,157	1	562,093	1
	固定資產 (附註二及十一)					2XXX	負債合計	21,561,171	38	24,499,566	40
	固定資產原始成本						母公司股東權益				
1501	土地	870,460	2	873,493	1	3110	普通股股本 (附註十七)	36,856,012	66	36,802,302	60
1521	房屋及建築	20,067,447	36	19,963,440	33		資本公積				
1531	機器設備	78,216,631	139	76,529,259	126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1,971,862	4	1,971,862	3
1681	其他設備	2,888,473	5	2,822,391	5	3260	長期股權投資	27,868	-	23,913	-
15X1	小計	102,043,011	182	100,188,583	165	3272	認股權 (附註二及十八)	9,285	-	13,960	-
15X9	減：累計折舊	(73,119,244)	(130)	(65,165,653)	(107)	3280	其他	190,111	-	222,784	1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97,347	-	126,609	-	3350	累積虧損	(4,335,976)	(8)	(2,483,440)	(4)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29,021,114	52	35,149,539	58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無形資產 (附註二及十二)	183,310	-	639,191	1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附註二)	268,081	-	359,900	-
	其他資產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附註二)	(1,408,417)	(2)	(1,449,394)	(2)
1820	存出保證金	148,981	-	160,149	-	3480	庫藏股票 (附註二及十七)	(106,387)	-	(106,387)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及二十)	3,996,998	7	3,992,639	7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33,472,439	60	35,355,500	58
1880	什項資產	192,414	1	130,607	-	3610	少數股權	1,185,527	2	1,069,583	2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4,338,393	8	4,283,395	7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34,657,966	62	36,425,083	60
1XXX	資產總計	\$ 56,219,137	100	\$ 60,924,649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56,219,137	100	\$ 60,924,64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唐東義



會計主管：梁文穎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碼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 32,965,283	100	\$ 34,696,850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七)	27,804,925	84	28,640,415	83
5930	加：聯屬公司間 (未) 已實現 利益	(74)	-	266	-
5910	營業毛利	<u>5,160,284</u>	<u>16</u>	<u>6,056,701</u>	<u>17</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001,627	3	968,768	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126,746	4	954,961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4,299,021</u>	<u>13</u>	<u>4,306,307</u>	<u>1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427,394</u>	<u>20</u>	<u>6,230,036</u>	<u>18</u>
6900	營業損失	(<u>1,267,110</u>)	(<u>4</u>)	(<u>173,335</u>)	(<u>1</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43,825	-	39,942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附註十)	14,458	-	11,963	-
7122	投資收益	47,133	-	84,119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附註 二)	21,184	-	7,690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	-	69,880	-
7160	兌換利益 (附註二)	-	-	45,765	-
7250	備抵呆帳轉回利益	67,586	-	8,872	-
7310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附註 五)	103,647	1	-	-
7480	什項收入	<u>36,793</u>	<u>-</u>	<u>88,583</u>	<u>1</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合計	<u>334,626</u>	<u>1</u>	<u>356,814</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一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	364,983	1	\$	430,307	1
7522		25,030	-		86,902	-
7530						
		3,629	-		2,960	-
7540		30,733	-		-	-
7560		55,538	-		-	-
7640						
		-	-		154,790	1
7880		27,674	-		35,125	-
7500						
		507,587	1		710,084	2
7900		(1,440,071)	(4)		(526,605)	(2)
8110		(175,037)	(1)		(152,363)	-
9600		(\$ 1,615,108)	(5)		(\$ 678,968)	(2)
	歸屬予：					
9601		(\$ 1,852,536)	(6)		(\$ 843,291)	(2)
9602		237,428	1		164,323	-
		(\$ 1,615,108)	(5)		(\$ 678,968)	(2)
	未扣少數歸屬於母公司 未扣少數歸屬於母公司					
代碼	股權稅前 股東稅後			股權稅前 股東稅後		
	每股虧損(附註二及二一)					
9750		(\$ 0.39)	(\$ 0.50)		(\$ 0.14)	(\$ 0.23)

假設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而作為投資時之擬制資料：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一年度	
	未扣少數 股權稅前	歸屬於母公 司股東稅後	未扣少數 股權稅前	歸屬於母公 司股東稅後
合併總純損	(\$ 1,440,071)	(\$ 1,852,536)	(\$ 526,605)	(\$ 843,291)
基本每股虧損	(\$ 0.39)	(\$ 0.50)	(\$ 0.14)	(\$ 0.2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詹東義



會計主管：梁文穎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本 公 積					累 積 虧 損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合 計
	普 通 股 股 本	庫 藏 股 票 交 易	長 期 股 權 投 資	認 股 權	其 他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失	庫 藏 股 票	少 數 股 權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36,693,502	\$ 1,971,862	\$ 23,912	\$ 20,104	\$ 288,066	(\$ 1,640,149)	\$ 242,163	(\$ 51,936)	(\$ 106,387)	\$ 1,125,537	\$ 38,566,674
一〇〇年度合併總純損	-	-	-	-	-	(843,291)	-	-	-	164,323	(678,968)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	-	117,737	-	-	-	117,737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1,397,458)	-	-	(1,397,458)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淨值變動影響數	-	-	1	-	-	-	-	-	-	-	1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發行新股(附註十七)	108,800	-	-	(10,616)	(65,282)	-	-	-	-	-	32,902
員工認股權憑證之酬勞成本(附註十八)	-	-	-	4,472	-	-	-	-	-	-	4,472
少數股權淨變動	-	-	-	-	-	-	-	-	-	(220,277)	(220,277)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6,802,302	1,971,862	23,913	13,960	222,784	(2,483,440)	359,900	(1,449,394)	(106,387)	1,069,583	36,425,083
一〇一年度合併總純損	-	-	-	-	-	(1,852,536)	-	-	-	237,428	(1,615,108)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	-	(92,184)	-	-	-	(92,184)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110,462	-	-	110,46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淨值變動影響數	-	-	76	-	-	-	-	-	-	-	76
子公司合併換股沖轉股東權益(附註十)	-	-	3,879	-	-	-	365	(69,485)	-	-	(65,241)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發行新股(附註十七)	53,710	-	-	(4,816)	(32,673)	-	-	-	-	-	16,221
員工認股權憑證之酬勞成本(附註十八)	-	-	-	141	-	-	-	-	-	-	141
少數股權淨變動	-	-	-	-	-	-	-	-	-	(121,484)	(121,484)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6,856,012	\$ 1,971,862	\$ 27,868	\$ 9,285	\$ 190,111	(\$ 4,335,976)	\$ 268,081	(\$ 1,408,417)	(\$ 106,387)	\$ 1,185,527	\$ 34,657,96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詹東義



會計主管：梁文穎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損	(\$ 1,615,108)	(\$ 678,968)
折舊費用	8,651,002	9,863,064
攤銷費用	573,864	571,933
呆帳轉回利益	(67,586)	(8,872)
存貨跌價、呆滯及報廢損失	158	496,359
處分投資淨損失(利益)	30,733	(69,880)
長期投資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利益	(14,458)	(11,963)
長期投資權益法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6,566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減損損失	25,030	86,902
固定資產報廢及出售淨利益	(17,555)	(4,730)
員工認股權證之酬勞成本	198	4,808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25,044)	60,450
應收票據	207	1,700
應收帳款	(513,941)	299,968
應收款項－關係人	4,566	(11,59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5,111)	(31,605)
存貨	(836,273)	(1,394,921)
其他流動資產	(111,577)	203,880
遞延所得稅資產	54,923	42,962
什項資產	7,224	(13,769)
應付票據	(37,460)	(287,726)
應付帳款	210,061	707,387
其他應付款	28,423	(268,280)
其他流動負債	9,220	(51,856)
其他負債	66,300	74,63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354,362</u>	<u>9,579,88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3,126,853)	(6,102,573)
增加權益法認列長期投資	(403,856)	-
增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6,915)	(748,232)
增加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58)	-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	47,527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15,037	135,81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6,552	2,07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款退回	8,617	48,653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48,145	12,687
無形資產增加	(89,382)	(81,80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319,813)</u>	<u>(6,685,859)</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035,383	65,277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99,613	199,763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舉借長期借款	\$ 3,200,000	\$ 5,0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7,291,660)	(8,491,670)
少數股權減少	(166,417)	(174,035)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發行新股	16,220	32,902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06,861)	(3,367,763)
匯率影響數	(57,269)	72,245
子公司變動影響數	(258,088)	-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187,669)	(401,49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002,597	6,404,09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814,928	\$ 6,002,597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422,819	\$ 553,428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02,782	\$ 104,05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 4,483,330	\$ 7,158,327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數	(\$ 92,184)	\$ 117,737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110,462	(\$ 1,397,458)
子公司合併換股沖轉股東權益	(\$ 65,241)	\$ -
長期股權投資淨值變動影響數	\$ 76	\$ 1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抵償應收帳款	\$ 86,501	\$ -
支付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本期固定資產增加數	\$ 2,650,252	\$ 5,658,231
加：期初應付購置設備款	650,233	1,094,575
減：期末應付購置設備款	(173,632)	(650,233)
本期支付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 3,126,853	\$ 6,102,573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子公司瑞華投資公司被金鑫投資公司吸收合併，合併基準日其資產與負債之帳面金額列示如下：

	金	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58,08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433,93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20,154
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資產		51,409
其他流動負債	(33)
合併基準日瑞華投資公司淨值	\$	1,363,550
處分子公司瑞華投資公司淨現金流出	\$	258,08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詹東義



會計主管：梁文穎



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上開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中採權益法處理之部分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列所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上述被投資公司之帳列長期股權投資金額為新台幣 0 仟元；民國一〇〇年度對上述被投資公司以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為新台幣 1,341 仟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洪 國 田



洪國田

會計師 吳 恪 昌



吳恪昌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上開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採權益法處理之部分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列所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上述被投資公司之帳列長期股權投資金額為新台幣0仟元；民國一〇〇年度對上述被投資公司以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為新台幣1,341仟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洪 國 田



洪國田

會計師 吳 恪 昌



吳恪昌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一年度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洪國田會計師與吳恪昌會計師查核竣事並提出查核報告，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連同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及虧損撥補之議案等，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請鑑察。

此 致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股東常會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焦佑慶 

監察人：林吐火 

監察人：鄭慧明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七 日

複 核 意 見 書

受文者：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主 旨：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邦電子公司）自民國一〇二年七月一日起部分廠務設施及機器設備等折舊性資產估計經濟耐用年限變更之合理性評估意見。

說 明：

一、 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六條規定辦理。

二、 華邦電子公司評估企業轉型及技術和產品產出之改變，重新估計廠務設施之耐用年限由 11 年變更為 15 年，機器設備之耐用年限由 6 年變更為 8 年，此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之變更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公報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Standard 16；以下簡稱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第 51 段之規定：企業至少應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資產之殘值及耐用年限進行檢視，先予敘明，另依據中華徵信所企業(股)公司所提出之評估報告，此會計估計事項之變動係考慮資產之預期使用程度、預期之實體性磨損及生產技術之改善等因素。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公報「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此會計估計事項之變動並無累積影響數。

綜上所述，本會計師認為華邦電子公司申請自民國一〇二年七月一日起變更部分廠務設施及機器設備之折舊性資產經濟耐用年限之會計估計事項，經評估其原採用及擬改用之會計估計之原因與理論依據、新會計估計較原會計估計為佳之參考事證，及改用新會計估計無累積影響數等內容，尚屬合理。

三、此一會計估計變動預計使華邦電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之折舊費用減少約新台幣十億元。

本報告僅供 貴公司作為內部評估折舊性資產變更經濟耐用年限使用。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洪國田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四 月 十 一 日

附件五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屆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102年4月21日

職 稱	姓 名	持有股數	占已發行股份 總數(%)
董事長	焦佑鈞	56,764,955 股	1.54%
董事	章青駒	10,067,591 股	0.27%
董事	苗豐強	100,000 股	0.00%
董事	靳蓉	10,450,537 股	0.28%
董事	華新麗華(股)公司 (代表人: 朱有義)	858,091,531 股	23.26%
董事	許祿寶	8,000 股	0.00%
董事	徐英士	979,524 股	0.03%
董事	詹東義	100,000 股	0.00%
董事	于鴻祺	0 股	0.00%
監察人	焦佑麒	22,859,166 股	0.62%
監察人	林旺財	0 股	0.00%
監察人	鄭慧明	250,000 股	0.01%
全體董事持有股數為		936,562,138 股	25.39%
全體監察人持有股數為		23,109,166 股	0.63%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持有股數為		959,671,304 股	26.02%

註：本公司截至102年4月21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688,386,193股(發行股份總數包含102年1月1日至4月19日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尚未辦理股本變更登記計2,785,000股)。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第十三條	<p>本公司設董事七至九人，其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監察人二人至三人，任期三年，董監事選舉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連選得連任，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董監事候選人提名與選任方式、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p>全體董事、監察人應持有記名股票股份總額，各不得低於主管機關依法規定之成數。</p>	<p>本公司設董事七至九人，監察人二人至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全體董事、監察人應持有記名股票股份總額，各不得低於主管機關依法規定之成數。</p>	<p>配合法令修正。</p>
第十三條之一	<p>本公司得經董事會同意，於董事、監察人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為其購買責任保險。</p>	<p>本公司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獨立董事選舉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並應與非獨立董事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p>(本條新增)</p>	<p>原條文併入第十三條；另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9條、49條修正。</p>

條次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第二十五條	本章程訂於中華民國七十六年九月一.....(略)....，第二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第二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 <u>第二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九日</u> ，自股東會決議後生效，修正時亦同。	本章程訂於中華民國七十六年九月一.....(略)....，第二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第二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自股東會決議後生效，修正時亦同。	增列修正日期。

附件七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第二條	<p>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時，採<u>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u>候選人提名制度及單記名式累積投票法，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及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就<u>董監事</u>候選人名單中，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分別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u>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u>，分別計算當選名額。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所印出席證號碼代替之。</p> <p><u>董監事候選人提名與選任方式、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規定辦理。</u></p>	<p>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時，採<u>單記名式累積投票法</u>，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及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分別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所印出席證號碼代替之。</p> <p>本公司依<u>公司章程</u>設獨立董事時，<u>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u>，分別計算當選名額。<u>獨立董事之選任，均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遵循事項辦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u></p>	配合事實需要修正。
第六條	<p>候選人如為股東身份者，選舉人需在選舉票「<u>候選人欄</u>」填明股東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份者，選舉人應填明該<u>候選人</u>姓名及身分證明文件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u>候選人</u>時，選舉票之<u>候選人</u>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p> <p><u>股東填寫前項候選人戶名、戶號、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得以蓋章替代之。</u></p> <p>選舉人以電子方式行使投票者，須<u>勾選候選人席次及輸入各應分配之選舉權數</u>，所<u>勾選候選人席次</u>不得超過應選出之名額者，所分配之選舉權數總和不得超過選舉人所持有之選舉權數總和者。</p>	<p>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份者，選舉人需在選舉票「<u>被選舉人欄</u>」填明股東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份者，選舉人應填明該<u>被選舉人</u>姓名及身分證明文件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u>被選舉人</u>時，選舉票之<u>被選舉人</u>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p> <p>(本項新增)</p> <p>本公司選舉若採行通訊投票，選舉人以電子方式行使投票者，須<u>填明被選舉人人數及各應分配之選舉權數</u>，所<u>填被選舉人人數</u>不得超過應選出之名額者，所分配之選舉權數總和不得超過選舉人所持有之選舉權數總和者。</p>	配合事實需要修正。
第七條	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該	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該	配合事實需要修正。

條次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p>選舉票內之權數不得計入該候選人項下：</p> <p>(1)未用本辦法第五條規定之選舉票。</p> <p>(2)未投入董事會設置之票櫃之選舉票。</p> <p>(3)未經書寫之空白選舉票。</p> <p>(4)未依本辦法第六條規定行使投票或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p> <p>(5)同一選舉票填列候選人非為候選人名單中或候選人名單中二人或二人以上者。</p> <p>(6)除填候選人之姓名及股東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外，夾寫其他文字者。</p> <p>(7)所填候選人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者，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以資識別者。</p> <p>(8)違反法令或本辦法之規定者。本公司採行以書面方式行使投票者，其無效票之認定標準，準用前項(1)、(3)、(4)、(5)、(6)、(7)、(8)款規定，如仍有疑義，授權本公司驗證單位認定之。另本公司採行以電子方式行使投票者，其無效票之認定標準，除準用前項第(8)款規定外，尚應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為之。</p>	<p>選舉票內之權數不得計入該被選人項下：</p> <p>(1)未用本辦法第五條規定之選舉票。</p> <p>(2)未投入董事會設置之票櫃之選舉票。</p> <p>(3)未經書寫之空白選舉票。</p> <p>(4)未依本辦法第六條規定行使投票或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p> <p>(5)同一選舉票填列被選舉人為二人或二人以上者。</p> <p>(6)除填被選舉人之姓名及股東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外，夾寫其他文字者。</p> <p>(7)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份者，其股東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記載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份者，其姓名、身分證明文件編號經核對不符者。</p> <p>(8)所填被選舉人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者，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以資識別者。</p> <p>(9)違反法令或本辦法之規定者。本公司採行以書面方式行使投票者，其無效票之認定標準，準用前項(1)、(3)、(4)、(5)、(6)、(7)、(8)、(9)款規定，如仍有疑義，授權本公司驗證單位認定之。另本公司採行以電子方式行使投票者，其無效票之認定標準，除準用前項第(4)、(6)、(7)、(8)、(9)款規定外，尚應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為之。</p>	<p>要修正，原第(7)款刪除，原第(8)、(9)款調整款次為第(7)、(8)款。</p>

附件八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第四條：本程序所稱之子公司，指依 <u>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公報</u> 所規定之定義。	第四條：本程序所稱之子公司，指依 <u>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及第七號</u> 所規定者。	配合法令修正。
第五條：本程序所稱之關係人，指依「 <u>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u> 」 <u>第十八條</u> 所規定之定義。另判斷交易對象是否為關係人時，除注意其法律形式外，並應考慮實質關係。	第五條：本程序所稱之關係人，指依 <u>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u> 所規定者。另判斷交易對象是否為關係人時，除注意其法律形式外，並應考慮實質關係。	配合法令修正。

附件九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p>第四條：避險關係種類</p> <p>依據<u>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AS 39 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u>之用辭定義，茲區分避險關係種類如下：</p> <p>一、<u>公允價值避險</u>：係指對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或未認列確定承諾之公允價值變動暴險之避險，或對此種資產、負債或確定承諾可辨認部分之公允價值變動暴險之避險，該等公允價值變動可歸因於特定風險且會影響損益。</p> <p>二、<u>現金流量避險</u>：係指對現金流量變異性暴險之避險，該變異性係(i)可歸因於與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例如變動利率債務之全部或部分之未來利息支付)或高度很有可能預期交易有關之特定風險，且(ii)會影響損益。</p> <p>三、<u>如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所定義之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避險</u>。</p>	<p>第四條：避險關係種類</p> <p>依據「<u>第三十四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u>」之用辭定義，茲區分避險關係種類如下：</p> <p>一、<u>公平價值避險</u>：係指規避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未認列確定承諾，或前借項目經指定一部分之公平價值變動風險，該價值變動應可歸因於某特定風險且將影響損益。</p> <p>二、<u>現金流量避險</u>：係指規避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該變動係因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或高度很有可能發生預期交易之特定風險所引起，且該價值變動將影響損益。</p> <p>三、<u>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u>：係指規避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匯率變動風險。</p>	<p>因 102 年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公報已不適用。</p>
<p>第十條：會計處理方式</p> <p>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應依<u>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AS 39 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u>、<u>「IAS 32 金融工具：表達」</u>及<u>「IFRS 7 金融工具：揭露」</u>處理，並以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意見為記帳基礎。</p>	<p>第十條：會計處理方式</p> <p>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應依<u>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公報”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u>及<u>第三十六號公報”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u>處理，並以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意見為記帳基礎。</p>	<p>因 102 年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公報已不適用。</p>
<p>伍、參考文件</p> <p>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第 1010004588 號函修正增訂「<u>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u>」辦理。</p>	<p>伍、參考文件</p> <p>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台財證(一)第 0910006105 號函「<u>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u>」辦理。</p>	<p>配合主管機關更名及引用函令修正。</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p>第三條：背書保證之限額</p> <p>(一)略。</p> <p>(二)個別對象限額</p> <p>本公司本身、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公司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如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u>除前述限額規定外</u>，對單一公司提供背書保證總金額以不超過<u>最近一年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u>，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p> <p>(三)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因業務需要，而有超過本辦法所訂額度之必要且符合本辦法所訂條件者，應經董事會同意並由半數以上之董事對公司超限可能產生之損失具名聯保，並修正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報經股東會追認之；股東會不同意時，應訂定計畫於一定期限內銷除超限部份。已設立獨立董事時，依<u>前述</u>規定將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議事錄。</p> <p>(四)略。</p>	<p>第三條：背書保證之限額</p> <p>(一)略。</p> <p>(二)個別對象限額</p> <p>本公司本身、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公司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如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背書保證，對單一公司提供背書保證總金額以不得超過<u>該公司之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二倍或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u>，以孰低者為準。</p> <p>(三)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因業務需要，而有超過本辦法所訂額度之必要且符合本辦法所訂條件者，應經董事會同意並由半數以上之董事對公司超限可能產生之損失具名聯保，並修正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報經股東會追認之；股東會不同意時，應訂定計畫於一定期限內銷除超限部份。已設立獨立董事時，依<u>前項</u>規定將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議事錄。</p> <p>(四)略。</p>	<p>依主管機關來函要求修正第(二)項並依事實需要修正第(三)項部分文字。</p>
<p>第六條：背書保證辦理程序及審查程序</p> <p>本公司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前，應審慎評估是否符合證券主管機關所訂「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及本辦法之規</p>	<p>第六條：背書保證辦理程序及審查程序</p> <p>本公司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前，應審慎評估是否符合證券主管機關所訂「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及本辦法</p>	<p>依主管機關來函要求修訂第(二)項，另</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p>定。並針對下列事項辦理及審查之。</p> <p>(一)略。</p> <p>(二)由財務處擬具報告,述明被保證公司之財務資料,審查該背書保證之必要性及合理性,對該背書保證對象之徵信及風險評估,以及對本公司之營運風險、財務狀況及股東權益之影響,呈報董事長核准。</p> <p>(三)至(九)略。</p> <p>(十)<u>子公司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依本條第(九)項規定計算之實收資本額,應以股本加計資本公積-發行溢價之合計數為之。</u></p>	<p>之規定。並針對下列事項辦理及審查之。</p> <p>(一)略。</p> <p>(二)由財務處擬具報告,述明被保證公司之財務資料,審查該背書保證之必要性及合理性,對該背書保證對象之徵信及風險評估,以及對本公司之營運風險、財務狀況及股東權益之影響,呈報董事長核准,<u>惟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百分之百股權之子公司得免提出評估報告。</u></p> <p>(三)至(九)略。</p>	<p>配合法令增列第(十)項。</p>
<p>第十條：公告申報程序</p> <p>(一)略。</p> <p>(二)背書保證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日之<u>即日起算二日內公告申報。前述所稱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u></p> <p>1.~4.略。</p> <p>(三)略。</p> <p>(四)本公司應評估或認列背書保證之或有損失,且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背書保證資訊,並提供簽證會計師相關資料,以供會計師執行必要查核程序。</p> <p>(五)<u>本辦法所稱之淨值,係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p>	<p>第十條：公告申報程序</p> <p>(一)略。</p> <p>(二)背書保證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日起二日內公告申報：</p> <p>1.~4.略。</p> <p>(三)略。</p> <p>(四)本公司應<u>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九號之規定</u>,評估或認列背書保證之或有損失,且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背書保證資訊,並提供簽證會計師相關資料,以供會計師執行必要查核程序。</p>	<p>配合法令修正第(二)項及第(四)項並增列第(五)項及第(六)項。</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p>(六)本辦法所稱之子公司及母公司，應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認定之。</p>		
<p>第十二條：對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之控管程序 本公司應命各子公司依主管機關所訂「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及本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訂定其「背書保證辦法」，各子公司所為之背書保證行為，應依其所訂之「背書保證辦法」辦理，<u>並由本公司內部稽核覆核子公司自行檢查報告等相關事宜。</u></p>	<p>第十二條：對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之控管程序 本公司應命各子公司依主管機關所訂「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及本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訂定其「背書保證辦法」，各子公司所為之背書保證行為，應依其所訂之「背書保證辦法」辦理。<u>本公司將不定期抽查相關文件。</u></p>	<p>配合法令修正。</p>

附件十一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p>貳·精神</p> <p><u>凡本公司有關對外資金貸與事項，均依本程序之規定施行之。本程序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之法令規定辦理，以有效管理資金貸與他人事項，符合公司穩健經營原則。</u></p>	<p>貳·精神</p> <p><u>本程序依據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訂定，以有效管理資金貸與他人事項，符合公司穩健經營原則。</u></p>	<p>依事實需要修正用語。</p>
<p>第一條：貸放對象</p> <p>本公司僅得對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或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且以本公司轉投資股權佔百分之二十以上之公司或行號(以下簡稱貸款人)貸放資金。<u>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仍應受第二條第(二)項及第(三)項之限制。</u></p>	<p>第一條：貸放對象</p> <p>本公司僅得對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或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且以本公司轉投資股權佔百分之二十以上之公司或行號(以下簡稱貸款人)貸放資金。</p>	<p>配合法令修正。</p>
<p>第二條：資金貸與他人之原因及必要性及貸放限額</p> <p>(一)~(三)略。</p> <p>(四)<u>本條所稱融通資金，係指本公司短期融通資金之累計餘額。</u></p> <p>(五)略。</p>	<p>第二條：資金貸與他人之原因及必要性及貸放限額</p> <p>(一)~(三)略。</p> <p>(四)略。</p>	<p>配合法令增訂第(四)項，原第(四)項移列至第(五)項。</p>
<p>第三條：貸放作業程序及審查程序</p> <p>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前，應審慎評估是否符合證券主管機關所訂「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及本程序之規定，併同評估結果提董事會決議後辦理，不得授權其他人決定。已設置獨立董事時，其</p>	<p>第三條：貸放作業程序及審查程序</p> <p>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前，應審慎評估是否符合證券主管機關所訂「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及本程序之規定，併同評估結果提董事會決議後辦理，不得授權其他人決定。已設置獨立董事時，其</p>	<p>依事實需要修正第(二)項部分文字。</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p>將資金貸與他人，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議事錄。貸放作業及審查程序如下：</p> <p>(一)略。</p> <p>(二)由財務處擬具報告，述明貸放對象、原因、<u>貸放之必要性及合理性</u>、金額、期間、利率、償還方式、資金來源、抵押品或其他保證方式等事項，並對該貸放對象作徵信及風險評估，以及分析該項資金貸與對本公司之營運風險、財務狀況及股東權益之影響，呈請總經理、董事長核閱後，報請董事會核准，交財務處辦理。</p> <p>以下略。</p>	<p>將資金貸與他人，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議事錄。貸放作業及審查程序如下：</p> <p>(一)略。</p> <p>(二)由財務處擬具報告，述明貸放對象、原因、金額、期間、利率、償還方式、資金來源、抵押品或其他保證方式等<u>必要</u>事項，並對該貸放對象作徵信及風險評估，以及分析該項資金貸與對本公司之營運風險、財務狀況及股東權益之影響，呈請總經理、董事長核閱後，報請董事會核准，交財務處辦理。</p> <p>以下略。</p>	
<p>第四條：貸放期限</p> <p>貸放期限不可超過一年。</p>	<p>第四條：貸放期限</p> <p>貸放期限不可超過一年，<u>如需超過一年時，須另報請董事會核准辦理展期；另因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從事資金貸與者，不可辦理展期。前述所謂短期，係指一年以內之期間。</u></p>	<p>配合法令修正。</p>
<p>第八條：公告申報程序</p> <p>(一)略</p> <p>(二)本公司資金貸與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日之<u>即日起算二日內公告申報。前述所稱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u></p>	<p>第八條：公告申報程序</p> <p>(一)略</p> <p>(二)本公司資金貸與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公告申報：</p>	<p>配合法令修正第(二)項及第(四)項並增列第(五)項及第(六)項。</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p><u>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u></p> <p>1.~3. 略。</p> <p>(三)略。</p> <p>(四)本公司應評估資金貸與情形並提列適足之備抵壞帳，且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有關資訊，並提供相關資料予簽證會計師執行必要查核程序。</p> <p>(五)<u>本程序所稱之淨值，係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p> <p>(六)<u>本程序所稱之子公司及母公司，應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認定之。</u></p>	<p>1.~3. 略。</p> <p>(三)略。</p> <p>(四)本公司應依<u>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u>，評估資金貸與情形並提列適足之備抵壞帳，且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有關資訊，並提供相關資料予簽證會計師執行必要查核程序。</p>	
<p>第十條：對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控管程序本公司應命各子公司依主管機關所訂「<u>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u>」及本公司之「<u>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u>」訂定其「<u>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u>」，各子公司所為之資金貸與他人行為，應依其所訂之「<u>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u>」辦理，<u>並由本公司內部稽核覆核子公司自行檢查報告等相關事宜。</u></p>	<p>第十條：對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控管程序本公司應命各子公司依主管機關所訂「<u>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u>」及本公司之「<u>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u>」訂定其「<u>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u>」，各子公司所為之資金貸與他人行為，應依其所訂之「<u>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u>」辦理。<u>本公司將不定期抽查相關文件。</u></p>	<p>配合法令修正。</p>